

涉疫师生集中隔离转运应急预案

牟平区大窑街道沙子学区小学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2月4日省教育厅、市教育局关于“全省教育系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”视频会议精神，切实保障师生的身体健康，扎实做好开学后疫情防控工作，特对开学前的人员摸排工作进行细化，确保分工明确，责任到人。具体措施如下：

一、责任处室：疫情防控领导小组（指挥部）

二、责任人：各处室负责人

三、具体措施

（一）预案启动

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启动应急预案：

A. 校内人员（教职工、学生、外包人员）在校内出现新型冠状病毒疑似感染症状；

B. 校内人员经医学鉴定为密切接触者、疑似感染者、确诊人员的；

C. 校内人员在排查过程中故意隐瞒信息，经医学鉴定为密切接触者、疑似感染者、确诊人员的；

D. 人员排查过程中发现家人确定为密切接触者、疑似感染者、确诊人员的。

（二）现场处置

1. 如校内出现启动条件“A”项时第一发现者为处置人

员具体操作如下:

a. 迅速将该人员与其他人员隔离, 第一时间送至留观室, 由校医对其采取应急处理, 如发现有外出史或接触史且体温超过 37.3°C 需拨打 120 急救电话并上报区疫情防控指挥中心。

b. 普通发热由班主任通知监护人到校, 将学生带离学校就诊或隔离。

c. 通知消毒人员对隔离人可能密切接触位置进行消毒处理。

d. 如发生呕吐情况, 第一发现人应首先对呕吐物进行喷洒消毒, 消毒人员迅速到现场对呕吐物进行消毒剂喷洒, 安排保洁回收呕吐物至塑料袋密封后投送至指定垃圾箱内(黄色医疗废弃物专用垃圾箱), 消毒人员对清理后现场进行二次消杀。

e. 隔离人员离校后, 应有监护人送医治疗。

(三) 出现启动条件“B”“C”“D”项时, 第一发现人应第一时间上报学校。学校将采取以下措施:

a. 上报区教育局、区疾控中心

b. 学校根据上级教育主管部门和疾控部门专业指导采取相应措施。

(四) 返校条件

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可返回学校

- a. 经定点医疗机构确诊排除感染风险具备返校条件;
- b. 14 天隔离期内无症状, 经医疗机构鉴定具备返校条件;
- c. 排除疑似感染者, 经医疗机构鉴定具备返校条件;
- d. 治愈后, 经医疗机构鉴定具备返校条件;
- e. 其它经医疗机构鉴定具备返校条件。

四、联动机制

启动预案同时, 各工作组迅速根据职责分工开展工作。

综合协调组: 副校长室(吕广庆负责)统一部署、协调和调度应对突发事件; 教导处(赵善珍负责)及时汇总各类信息, 做好疫情上报工作。

排查随访组: 教导处(赵善珍负责)负责疫情的统计、收集、汇总; 开展摸排和重点人员追踪。

宣传教育组: 教导处(赵善珍负责)总务处(曲鸣负责)
网络课程组: 副校长室处(张秀丽负责)据疫情启动网络教学, 教导处(孙芳负责)落实。

物质保障组: 总务处(曲鸣负责)统一协调保障救援物资充足, 做好收发。

烟台市牟平区大窑街道沙子学区小学